

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0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8 次會議通過（公報初稿第 82 期(上)資料）

本院經濟委員會報告院會交付審查「行政院函送經濟部函報所屬台電公司電價費率計算公式之修訂擬議，請查照案」，業經審查完竣，提報院會討論案。

決議：台電公司電價費率計算公式之修訂擬議案照審查報告修正通過。